

嵩明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

关于落实近期疫情防控措施的紧急通知

县应对疫情领导小组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当前，国内疫情持续扩散蔓延，呈多地多点散发态势，疫情防控形势严峻。根据上级近期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暂停各类聚集性商业性促销活动及会展、演出、节庆等大型活动，取消聚集性文体娱乐活动。原则上暂停一切由县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、社团、老年活动场所等组织的各类聚集或自发聚集活动，特殊情况必报县疫情指挥部批准同意。

二、各镇（街道）、园区、各机关单位要立即排查管控本辖区、本行业及单位内部人员大规模聚集、组织或参加各类聚集性活动情况，自8月8日起将排查管控情况纳入“日报告”内容报县指挥部办公室。

三、各镇（街道）、园区、各机关单位要做好本辖区、行业 and 单位的宣传，引导居民群众自觉遵守疫情防控规定，做好个人防护，不参加人群聚集活动、不去人群密集和通风不良场所、缩

短在公共场所停留时间。积极接种新冠病毒疫苗，进入人员密集场所要佩戴口罩，养成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保持 1 米以上社交距离、不扎堆、不聚集、分餐公筷等良好生活习惯。

嵩明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
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

2021 年 8 月 7 日